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紀宣寯
電話：0224301505 分機514
電子信箱：ac9678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暖暖區碇內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6月8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特參字第11502289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3662295_11524P008673_1150228935_115D2039288-01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「基隆市115年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180小時職前訓練暑假班」招生簡章1份（附件1），請協助轉知公告，請查照。

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（簡稱課照法）第23條第1項第5款辦理。

二、本府為充實本市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人力，特辦理旨揭訓練，補助有意投入課後照顧者免費參訓，旨揭招生簡章摘要如下：

線

(一)參與對象：不具備課照法第23條資格者，具高中、職（或具報考大學同等學力資格）以上學校畢業，有意從事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工作，欲取得180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者。

(二)授課時數：180小時（非學分班）。

(三)上課地點：崇右影藝科技大學（基隆市信義區義七路40號9-2會議室）。

(四)上課日期：115年07月13日至08月21日止。

(五)上課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（視課程狀況調整）。

教務處　115/06/10
1150102750

(六)課程費用：免費，結訓後須於2年內服務本市身心障礙學生達35小時，否則需繳納課程費用14,000元。

(七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5年7月10日下午3時前。

(八)招生名額：每班50人。

三、詳細招生資訊請參閱附件或請本府教育處網站（https://www.klcg.gov.tw/tw/education/3473-317501.html）查閱。

正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基隆就業中心花金馬分署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6/10 07:51:23

裝

訂

線

教務處 115/06/10

1150102750